

112 學年度嘉義縣太興國小中年級藝術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教學內容與符合規劃符合學習重點，兼顧學習內容與表現的學習並增進學生核心素養。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藝術課程課程設計根據學生的能力，因材施教，以差異化教學方式，提供學適當的練習和體驗機會，透過多樣化的教學方式引發學習興趣與動機。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課程核心養、單元主題、教學重點、進度和評量方式大多數都能與教學單元相符合，涵蓋相應且適合的議題。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教學單元在課程組織中遵循相互間的順序性、連貫性和整合性原則，讓學生能順利銜接學習。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單元、主題、重點和進度均依課程計畫進行，教材採審定本具相呼應之關聯。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授課教師按照主題統整和協同教學精神進行教學，如有協同教學之單元，能列出預計的授課教師與教學節數。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藝術課程的規劃與設計大部分透過收集和評估本領域課程計畫所需的

								重要資料來完成，並依據課綱、學校課程願景，融入相關的教材與教學資源。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規劃與設計經領域教師及年級會議共同討論後，進而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藝術領域課程所選用的教材按規定採公正公開程序選用，版本通過教育部審查，自編教材亦能呼應與支持課程目標。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學校規劃完備的場地與教學設備，例如：共讀站與視聽教室，進行藝術(音樂、美術)課程的動靜態學習。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於學校活動或期末校慶與畢業典禮等各項活動辦理學習成果展，讓學生進行國樂展演與舞蹈表演等藉此提升課程實施與學習效果。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因學校本學年從實驗教育學校轉型為一般學校，課程尚有待持續調整，教師大部分能依藝術課程計畫安排進行教學，運用多元化策略進行教學，期盼能逐漸達到課程目標。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之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大多數都能達成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神學習之課程目標。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師能依據多元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藝術課程領域教師能於平時課餘時間與教師社群時間進行教學上的分享、討論與對話，並依據學生的個別特質進行因材施教，提供適性教學，進而依照教學情況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各學習階段的學生大多數能夠達到各領域科目的核心素養，並且精通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藝術領域的課綱核心素養強調探索、整合經驗，以及實踐創新的課程目標。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大多數在各領域和科目的學習成果表現，能夠符合各年級和學習階段的持續進展趨勢。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3 年 5 月 29 日	評鑑者簽名	陳若怡
------	----------------	-------	-----